

## 「春之禮」活動禮品換領授權書

如閣下未能親身領取「春之禮」活動禮品，可授權他人代領。代領人除必須攜同所需文件外，亦必須帶同閣下已簽署的換領授權書正本，及閣下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以作核對。代領人亦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核對身份方可代為換領禮品。佳能將收回此換領授權書作換領記錄之用。

換領詳情:

本人\_\_\_\_\_ (登記姓名) (身份證號碼 頭 4 位數字) : \_\_\_\_\_)特此授權

\_\_\_\_\_ (代領人姓名) (身份證號碼 頭 4 位數字) : \_\_\_\_\_)代本人領取「春之禮」活動禮品。

X \_\_\_\_\_  
授權人簽署

X \_\_\_\_\_  
日期

顧客提供之所有個人資料只會用作是次推廣活動之通知、審計、記錄、核實及鑒定顧客身份的用途。佳能香港有限公司將按照個人資料 (私隱) 條例 (香港法例第 486 章) 及其私隱政策對顧客提供的個人資料進行處理。顧客可以參考佳能香港有限公司最新版本的私隱政策：

[http://www.canon.com.hk/tc/corporate/main/privacy\\_policy.jsp](http://www.canon.com.hk/tc/corporate/main/privacy_policy.jsp)

如有任何爭議，佳能香港有限公司將擁有最終決定權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佳能客戶服務熱線 (香港：(852) 3191 2333；澳門：(853) 8296 4000)。

謝謝！